



首页

机构概况

新闻发布

国资监管

政务公开

国资数据

互动交流

在线服务

热点专题

首页 > 政务公开 > 政策 > 发布 > 正文

规范国有企业改制的重要措施

文章来源：国资委宣传工作组 发布时间：2003-12-16

规范国有企业改制的重要措施

11月30日，国务院办公厅转发了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规范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，今天公开发表。《意见》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对国有企业改制全过程进行了规范，对国有企业改制涉及的主要环节和方面，提出了明确的政策要求，是贯彻落实十六届三中全会精神，继续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一个重要文件，对规范、有序、健康地推进国有企业改制工作具有重要意义。

国有企业改制是国有企业改革的核心内容。多年来，在党中央、国务院的正确领导下，在各级政府和广大企业的共同努力下，国有企业改制工作取得了显著成效。一大批国有企业通过改制找到了符合自身特点的企业资产组织形式，转换了机制，增强了活力，提高了市场竞争力，增加了经济效益，为我国国民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。但是由于改革措施还不够配套，规则还不够健全，国有资产出资人没有完全到位等诸多原因，国有企业在改制过程中也出现了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。这些问题的存在造成了国有资产的流失，损害了社会公平，也影响了国有企业改革的深入进行，需要认真总结规范，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，使国有企业改制工作在推进中规范，在实施中完善。

党的十六届三中全会通过的《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》进一步明确了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方向和任务，强调继续推进国有企业规范改制，积极促进国有产权有序流转。《意见》的出台和贯彻必将对国有企业改制工作发生重大而积极的作用。

扫一扫在手机打开当前页



打印

关闭窗口

预览已结束，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：

https://www.yunbaogao.cn/report/index/report?reportId=11_4096

